



國民核算研究院  
INSTITUTE OF NATIONAL ACCOUNTS

2013

# 國民核算研究報告

National Accounts Research Report

北京師範大學國民核算研究院◎編著



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

2013

# 國民核算研究報告

National Accounts Research Report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 9 9 9 年 1 2 月

2013

# 国民核算研究报告

北京师范大学国民核算研究院 编著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13 国民核算研究报告 / 北京师范大学国民核算研究院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3. 12

ISBN 978 - 7 - 5095 - 5009 - 0

I. ①2… II. ①北… III. ①国民经济 - 经济核算 - 研究报告 - 中国 - 2013 IV. ①F222. 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307874 号

责任编辑: 王芝文

责任校对: 胡永立

封面设计: 陈 瑶

版式设计: 汤广才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URL: <http://ckfz.cfeph.cn>

E-mail: [ckfz@cfeph.cn](mailto:ckfz@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142

营销中心电话: 88190406 北京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84041336

涿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89 × 1194 毫米 16 开 31.5 印张 868 000 字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涿州第 1 次印刷

定价: 88.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5009 - 0/F · 4065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010 - 88190744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010 - 88190492、QQ: 634579818

# 《2013 国民核算研究报告》

## 专家委员会

(以姓氏拼音为序)

巴曙松	曹远征	陈平	樊纲
霍德明	赖德胜	李玲	李善同
李稻葵	李实	李晓西	林毅夫
刘国光	刘伟	卢峰	茅于軾
裴长洪	邱东	任若恩	史晋川
宋国清	汤敏	唐任伍	田国强
王直	王小鲁	王忠明	巫和懋
吴敬琏	谢平	徐滇庆	许定波
姚洋	易纲	岳希明	张维迎
张曙光	郑玉歆	周其仁	左小蕾
左学金			

# 《2013 国民核算研究报告》

编 委 会



主 编：邱 东

副主编：徐滇庆 宋旭光

编 委：（以姓氏拼音为序）

陈梦根 丁萌萌 吕光明 李 昕

石 刚 唐 军 王亚菲 席 玮

徐 军 赵 楠

# 前 言

统计是国民核算的基础。国民核算是统计成果的有机结合和再加工。

国民核算研究统计数据之间的相互关系，核算验证专业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合理性、连续性、可检验性和内在的逻辑性。

国民经济核算可以协调经济统计数据，更全面地反映国民经济运行状况，为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供依据。

国民经济核算主要包括：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投入产出核算、资金流量（实物交易部分）核算、资产负债核算以及劳动力市场、资本市场、土地市场和国际贸易等经济领域的核算。国民核算通过投入产出表以及延伸出来的社会核算矩阵（SAM）将各种宏观统计数据协调在一起，达到在资金流、物流、劳动力、进出口等多项指标的综合平衡。

在现实生活中，数据失误往往导致宏观经济政策的扭曲。许多人反映看不懂宏观统计数据，有些人质疑宏观统计数据却又找不到比较充分的理由。在很多情况下，国民核算可以帮助人们解决一些疑难。当前，在宏观经济领域中存在着许多似是而非的问题，亟待通过严谨的核算把“家底”弄清楚，然后才能在坚实的数据基础上讨论宏观政策。

正是基于此，成立于2011年1月的北京师范大学国民核算研究院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和准备之后，针对近年来国民经济中的热点问题定期（初定每年）编写并发布《国民核算研究报告》。《国民核算研究报告》的主要发布对象是政府机关、大学和研究机构、海内外新闻媒体等。

我们编写和发布《国民核算研究报告》的主要目的并不是全面核算国民经济各项指标，而是抓住热点话题，为争论双方提供讨论问题的数据平台。为了便于阅读和理解，我们每一部分都写了核算点评，解释为什么要做这些核算以及我们对核算结果的理解。其实，这些点评是本报告中最不重要的部分。我们的理解未必准确、全面，读者完全可以从核算数据中得出自己的解释。

第一期报告《2013 国民核算研究报告》包括房价收入比、人均住房面积与房地产供求关系、居民收支资金流核算、内需的构成及变化、农村剩余劳动力核算、加工

深度系数法评估 GDP、服务业占 GDP 的比重核算、对外依存度核算、粮食储备和粮食安全、大豆故事的背后等十个专题。各个专题的主要内容是：

### 1. “专题一 房价收入比”

在经济高速增长时期，居民对住宅的需求随收入的增加而增加。然而，“房价收入比”的变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房价上升比收入更快，则“房价收入比”上升；如果房价上升没有收入快，则“房价收入比”下降。在讨论“房价收入比”时需要注意以下几点：首先，应使用家庭全部收入而不是职工平均工资计算“房价收入比”。其次，“房价收入比”在度量居民购房能力方面有其片面性。对于居民购房能力起决定性作用的是购房成本。最后，判断房地产市场是否已经出现泡沫迹象，最重要的不是房价上升了多少，而是要考察房价波动是否超出了历史常规。泡沫经济必然表现为在短时期内房价和其他指数突然背离长期趋势。与其横向比较房地产市场，不如纵向观察房价的时序变迁。

### 2. “专题二 人均住房面积与房地产供求关系”

不同年份的《中国统计年鉴》中“城镇人均住房面积”存在两组数据。一组来自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供的人均住房面积统计，属于宏观数据。另一组来自国家统计局的抽样调查，属于微观数据。以 2002 年为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版本的 2002 年城镇人均住房面积为 22.8 平方米，而国家统计局版本的城镇人均住房面积就变为 24.5 平方米，两者相差 1.7 平方米/人，全国城镇住房总量相差 8.54 亿平方米。由此可见，使用不同版本的数据统计我国人均住房面积并以此分析及预测我国住房市场的供求状况，会存在较大偏差。通过核算，我们发现：由于城镇化速度超过了基本建设速度，近年来，城镇人均住房面积非但没有增加反而在逐年下降。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我国房地产市场还将处于供不应求的态势，推动房价上升的压力将长期存在。

### 3. “专题三 居民收支资金流核算”

资金流的可持续性是我国金融稳定的前提条件。居民收入的资金流大致可分为三方面：消费、投资和储蓄。近年来居民储蓄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居民储蓄存款由 1990 年的仅有 7120 亿元增加到 2012 年底的 41.5 万亿元，到 2013 年 6 月底已经达到 45.29 万亿元，平均每月居民储蓄存款增加超过 6983 亿元，近 10 年内翻了 2 番多，增速远超经济（GDP）的增长速度。大量资金以居民储蓄的方式沉积在银行里，形成一个威胁到金融稳定的堰塞湖。可以预期，只要负利率超过一定程度，银行的居民存款就可能外溢。政府必须未雨绸缪，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将堰塞湖的水疏导到安全的领域，防范金融危机。

### 4. “专题四 内需的构成及变化”

本专题的目的是考察居民消费结构及其变化情况。首先分城乡两部分对居民年均消费数据进行价格调整，经过城乡年中人口数加权，可得到城镇、农村与城乡居民消费总量数据；在此基础上，能得到消费总量的结构变化及年增长速度等信息；通过消费数据与国内生产总值（GDP）数据的对比，可以进一步地考察居民消费对经济增长



的贡献程度及结构，也可以在对未来数年经济增长不同的预期情况下预测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前景；此外，通过大类口径的消费数据还可以深入地考察我国居民消费结构的变动轨迹、预测未来居民消费结构的演变趋势，为经济决策与政策制定提供依据。

#### 5. “专题五 农村剩余劳动力核算”

中国到底还有没有剩余劳动力？这一点争论很大。本专题通过两种方法的核算：一是根据农产品产量和单位产出用工量核算劳动力需求量；二是根据播种面积及用工量核算劳动力需求量。通过核算比较发现，全国农村剩余劳动力的总量从2002年的1.4亿人逐年减少到2011年的8876万人。剩余劳动力有三种转移方式，分别是：农民工进城；本地转移到二、三产业；转向种植经济作物。分项分析发现，当前新疆还短缺劳动力223万人，江苏、上海也存在劳动力短缺的现象，主要的剩余劳动力仍然集中在农业大省——河南967万人，湖南965万人，云南885万人。

#### 6. “专题六 加工深度系数法评估 GDP”

GDP主要来自于生产过程中的增值。在工业化的不同阶段，原料产值和国内生产总值之间存在着显著的相关关系。工业化程度越高，原料产值所占的比例就越小。加工深度系数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国的工业化程度。2011年中国的加工深度系数为6.6%，高于巴西（6.0%）、埃及（5.7%）等国，也高于东欧的罗马尼亚（4.8%）、匈牙利（3.1%）、捷克（2.3%）和俄罗斯（2.5%）。这说明中国还需要产业升级，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如果中国能够不断降低加工深度系数，就可以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保持GDP高速增长。

#### 7. “专题七 服务业占 GDP 的比重核算”

2011年，中国服务业占GDP的比重为43.3%。从世界各国的统计规律来看，随着人均GDP的增长，服务业占GDP的比重随之增加。无论按照汇率法还是购买力评价法计算，中国的人均GDP已经进入了中等收入国家行列，可是，服务业占GDP的比重却明显地低于世界均值，甚至低于低收入国家（49.7%），中低收入国家（51.6%），中等收入国家（54.7%）。中国的服务业统计数据很可能被低估了，其主要原因是税制改革滞后带来的统计数据丢失。西方各国的个人所得税占整体财税收入的30%—50%。可是，中国在2012年个人所得税只占全部财税收入的6.8%。由于没有任何激励机制鼓励人们如实申报在服务业中的支出和收入，服务业数据严重缺失。

#### 8. “专题八 对外依存度核算”

外贸依存度是指进出口总额对GDP的比重。中国的对外依存度到底高不高？无论是和周边经济体相比，和转型经济国家相比，还是和世界工业化国家相比；无论是采用汇率法还是采用购买力评价法，中国的对外依存度显著地低于韩国、俄罗斯、乌兹别克斯坦、德国、加拿大、英国、意大利和日本等国。核算结果表明，中国的外贸依存度并不高。有人说，中国经济过度依赖外贸，这种说法欠缺数据支持。

#### 9. “专题九 粮食储备和粮食安全”

# 目 录

核算评点综述 .....	( 1 )
专题一 房价收入比 .....	( 17 )
专题二 人均住房面积与城镇住房供求关系 .....	( 39 )
专题三 居民收支资金流核算 .....	( 51 )
专题四 内需的构成及变化 .....	( 61 )
专题五 农村剩余劳动力核算 .....	( 111 )
专题六 加工深度系数 .....	( 212 )
专题七 服务业占 GDP 比重 .....	( 248 )
专题八 对外依存度核算 .....	( 280 )
专题九 粮食储备和安全 .....	( 443 )
专题十 大豆故事的背后 .....	( 454 )

# 核算评点综述

## 专题一 房价收入比

学术规范，贵在统一。为了排除歧义性带来的偏差，必须统一居民平均收入、平均住宅面积和房价的定义，在相同的定义之下来进行时间序列比较。如果说在国与国之间的横向比较上存在着困难，那么，按照相同的统计规则在时间序列上进行单一国家的纵向比较是完全可能的。

计算房价收入比的步骤：

计算每平方米房价。依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商品房销售额和商品房销售面积计算当年的每平方米房价。

根据城镇人均住房面积和城镇家庭每户人口数计算每户平均面积。

根据每平方米房价和每户平均住房面积计算每户房价。

根据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和每户人口数计算每户平均收入。

根据每户房价和每户平均可支配收入计算房价收入比。

上述“房价收入比”的计算遵循的学术规范是：第一，采用官方已经公布的统计数据；第二，注重时间序列数据的变化；第三，具有可检验性。

购买住宅是家庭行为。在讨论“房价收入比”的时候应当使用家庭全部收入而不是职工平均工资。1990年平均每个家庭的就业人员为1.98人。近10年来，中国家庭规模逐年变小，平均每户就业人员相应减少，在2001年下降为1.65人，在2002年继续下降为1.58人。如果拿个人的平均工资来计算，显然低估了家庭收入。

在计算“房价收入比”的时候应当采用家庭可支配收入。在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资料中有家庭总收入和家庭可支配收入。家庭总收入扣除缴纳的所得税、个人缴纳的社会保障费以及记账补贴后才是家庭可支配收入。如果拿家庭总收入计算，可能出现高估。

在计算“房价收入比”的时候，居民收入应当采用全部收入，而工资收入仅仅是其中的一部分。按照国家统计局的定义，工资总额指的是在一定时期内直接支付给本单位全部职工的劳动报酬总额。许多家庭的收入中除了工资之外，还有奖金、回扣、第二职业收入等，以实物形式支付的福利几乎完全没有计入工资。职工工资收入仅仅是居民收入的一部分。在最近20年内，工资占全部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在1990年工资总额占居民全部收入的75.86%，此后，工资外的收入

逐渐增加，工资占总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到了 2008 年这个比例只有 66.2%。在 1990 年可支配收入几乎和居民全部收入相等，而在 2008 年可支配收入只占全部收入的 92.5%。也就是说，如果仅仅拿工资数据来计算房价收入比，其内在的误差非但没有降低，反而呈扩大的趋势。

拿“房价收入比”来度量居民购房能力有片面性。如果单单考虑“房价收入比”，好像只要收入增加了，居民购买住宅的能力就随之而增加。其实，对居民购房能力起到决定性作用的是业主成本。如果降低按揭贷款利率，购房成本将随之降低，即使在这段时间内收入没有增加，居民购房能力也会显著上升。从发达国家的数据来看，房价和居民平均收入之间并没有显著的相关关系。

在经济高速增长时期，居民收入相应增加，对住宅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有可能推动房价上升。不过，“房价收入比”的变动趋势并不确定。如果房价上升得比收入更快，则“房价收入比”可能下跌。如果房价上升没有收入快，则“房价收入比”下降。

房价上升受到投机需求的影响，而投机者看好的房地产往往在某些大城市中，因此，在投机因素集中作用的城市内房价可能迅速上升，而在一般城市中房价上升的速度并不快。完全有可能出现这样的不对称的局面：在某些大城市中“房价收入比”上升，而其他城市，特别是在中小城市中“房价收入比”下降。

在计算房价收入比的时候，经常使用全社会的平均收入。倘若高收入和低收入相差很大，低收入群体买不起房，不等于高收入群体也买不起房。即使“房价收入比”不高，仍然有相当大的群体买不起房。因此，很难拿“房价收入比”来判断房地产市场是否具有居民购买力。

计算“房价收入比”并不能回答张三、李四是否能够买得起房子，而是从“房价收入比”的历史变迁来判断房地产市场是否有严重的泡沫，房地产市场是否具有可持续性，从“房价收入比”的变化来判断宏观金融形势，预防金融风险。

判断房地产市场是否已经出现泡沫迹象，最重要的不是房价上升了多少，而是要考察房价波动是否超出了历史常规。一个城市的长期房价必定具有内在的合理性。无论房价高低，有理由认为长期的平均房价（10 年或者 20 年）具有逻辑上的合理性。泡沫经济必然表现为在短时期内房价和其他指数突然背离长期趋势。因此，可以拿房价和其他指标的长期平均值作为比较基准。围绕着正常状态的房价波动属于商业周期，只有房价和其他指标严重背离长期平均值才可能称为泡沫经济。与其横向比较房地产市场，还不如纵向观察房价的时间序列变迁。

2009 年“房价收入比”达到峰值 8.13，随后在 2010 年下降为 7.81，2011 年为 7.47（表 1-2）。全国房价收入比波动尚属基本平稳，房价说到底是一个货币现象。从货币角度而言，还不能得出房地产市场泡沫化的结论。

一线城市，例如，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城市的房价不断上升（图 1-2，图 1-3，图 1-4，图 1-5），“房价收入比”居高不下。其主要原因是高收入群体聚集在一线城市，还有外地的高收入群体纷纷到一线城市购房推高了房价。由于购房者和当地普通居民不属于同一收入组，在这种情况下“房价收入比”没有明确的含义。本地和外地的高收入群体也是老百姓，因此，既不能简单地说“老百姓买不起房”，也不能说这些城市的高房价是投机活动的结果。

一线城市中“房价收入比”不断攀高的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当前贫富差距太大，而且越来越大。按照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字，2012 年全国的基尼系数高达 0.474。这意味着 8% 的城市居民拥有超过 80% 的银行存款。高收入群体，大约 1 亿人左右。2013 年 7 月底银行居民存款余额为 45 万亿元。高收入群体手中拥有的银行存款超过 36 万亿元。相比之下，2012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额只有 6.44 万亿元。高收入群体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地区，特别集中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一线城市中。一线城市每年商品房销售总额还不到 2 万亿元。高收入群体在一线城市中具有超强的购房能力。

假定高收入群体每户在未来若干年内购买一套 100 平方米的住宅，总需求量高达 50 亿平方米。在 2011 年全年新增住房面积只有 5.9 亿平方米。换言之，按照现有的生产能力，8 年内新建商品房还不一定能满足高收入群体的需求。高收入群体主要居住在一线城市。因此，超强的购买力推动一线城市的房价不断上升。在一线城市中普通工薪阶层买不起房子，可是，高收入群体的人不仅买得起房子，而且还可以购买许多套住房。一线城市的房价不断攀高的原因是：第一，供不应求，第二，货币流动性泛滥。深层原因是贫富差距过大。需要增加供给，疏导资金流，通过税制改革缩小贫富差距，通过房产税提高空置成本，只有综合治理才能抑制“房价收入比”不断上升的趋势。

## 专题二 人均住房面积与房地产供求关系

众所周知，房价调控，十年九调，越调越高。为什么宏观调控政策事与愿违？

供求规律是经济学的基本规律。供不应求，价格上升，供过于求，价格下降。只有在供过于求的情况下，通过财税政策限制过度投机，才可以把房价降下来。如果供不应求，要把政策的重点放在增加供给上。只有逐步实现供求基本平衡，才有可能让房价回归到一个合理的水平。

究竟在 2013 年前后，中国房地产市场上是供不应求还是供过于求？有两组流行的统计数据：第一，国家统计局公布城镇人均住房面积在 2011 年为 32.7 平方米，城镇人口 6.9 亿，两者相乘，得到城镇居民住房总面积 225 亿平方米（表 2-2）。第二组数据来自于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城镇居民住房总面积为 179 亿平方米。如果采用第一种数据，房地产市场处于供过于求态势。如果采用第二种数据，房地产市场供求基本均衡。

经过核算，我们认为第一组数据似乎有误。统计局公布的城镇人均住房面积属于抽样调查数据，标的是居民住房。这组数据的准确含义是在城镇中拥有住房的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可是，众所周知，在城镇中还有三分之一左右的居民没有自己的住房。如果拿城镇人均住房面积乘上城镇总人口必然夸大现有住房面积。

人口普查的宗旨是了解居民家庭生活状况，并没有把居民住房面积当作重点。第六次人口普查中城镇居民住房面积数字只能用来参考，原因有三。第一，人口普查采用问卷形式由住户自报居住面积，难免和房产证上的数字有偏差。由于人口普查取得数据的途径和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及国土资源部取得数据的途径不同，因此，两组数据缺乏可比性。第二，人口普查中住房面积的定义和房地产交易中的住房面积不一致。人口普查中把生产和居住面积混合在一起，数字偏高。第三，人口普查好几年搞一次，在统计学上属于孤证，缺乏连续性和可检验性。

毋庸置疑，由于税务部门要征税，国土资源部门要核发土地证件，每年商品房销售额比较靠谱。可以选定一个起点，在基准年住房总面积的基础上，逐年核算，加上商品房销售量，再减去折旧就可以得到居民住房存量。如果将 2001 年选为起点，逐年加上商品房销售量，扣除折旧，核算的结果是，在 2012 年全国城镇居民住房总量为 126 亿平方米到 136 亿平方米（表 2-4，表 2-5，表 2-6）。

这种核算有如下局限：第一，商品房包含住房以及商业营业用房、办公楼等。由于有的时候商、住之间的界限并不十分清晰，选用商品房数据不会低估住房总面积。如果选用商品房数据依然得出供不应求的结论，那么，住房供不应求的状况可能更为严重。

第二，城镇居民住房的增量当中有一部分来源于某些年份的行政区划调整。例如，在行政区划调整时北京的石景山区和深圳“关内”的住房全部转变城镇居民住房，导致某年城镇居民住房

总面积有所增加。其实，在行政区划调整前，这些地区大部分住房已经被统计为城镇住房。按照现行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城镇划分以城市或镇的公共设施、居住设施等连接的地域为基本标准，最小划分单位为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已经在相当大的程度上避免了行政区划变动对城镇居民住房总面积的影响。即使在北京、深圳，由于行政区划调整而增加的城镇居民住房也远远不到总面积的10%。由于在行政区划调整时增加城镇住房面积的同时也增加了城镇人口，对于人均住房面积的影响并不大。

第三，在上述核算中没有包括小产权房在内。迄今为止，小产权房还处于不合法状态，没有国土部门颁发的产权证明，不能在房地产市场上交易也没有履行各项纳税手续。因此，没有比较准确的小产权房的官方统计数字。根据 REICO 的研究，1995—2010 年小产权房竣工面积总量为 7.6 亿平方米。

第四，还有一些军队、政府机关自建的住房很可能以各种方式逃避税收。不过，绕开了国土资源部门就拿不到产权证，这并不符合购房者的长期利益。这部分漏报的居民住房数量不会太大。

综上所述，在 2012 年城镇住房总面积在 126 亿平方米到 136 亿平方米之间。加上小产权房 7.6 亿平方米，再加上行政区划调整增加的住房面积 5 亿平方米，城镇住房总面积大约 148.6 亿平方米。虽然这些数字不够准确，可以比较有把握地说，在 2012 年城镇住房总面积不超过 150 亿平方米。

经过核算，全国城镇居民住房面积从 2001 年的 100 亿平方米上升为 2011 年的 150 亿平方米。建设速度不可谓不快。大量新建住房如同雨后春笋，拔地而起。可是，城镇人口从 2001 年的 4.8 亿上升为 2011 年的 6.9 亿。城镇人口增长速度不亚于新建住房的速度，城镇人均住房面积在最近 10 年内几乎原地踏步。

由于在可预见的未来城镇化依然高速发展，按照比较保守的观点，如果到 2030 年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到 29 平方米，全国住房总量需要达到 287 亿平方米（表 2-8）。也就是说，需要在现有住房的基础上翻一番。每年需要新增住房 12 亿—16 亿平方米，可是在 2012 年，每年新增住房的能力只有 5.9 亿平方米。由此可以得出结论，房地产市场处于严重的供不应求态势，房地产业的产能严重落后于市场需求。如果不调整宏观经济结构，大幅度增加居民住房供给能力，在未来若干年内供不应求的状况将越演愈烈，推动一线城市的房价不断上涨。

### 专题三 居民收支资金流核算

为了保证宏观金融环境稳定，防范金融危机，必须实现居民收支资金流的稳定和连续。如果居民收支资金流出现堵塞，有可能出现“堰塞湖”，触发金融危机。

在宏观经济学教科书中居民收入分为消费和储蓄。储蓄再转化为投资。由于西方各国有很多不同的投资渠道，居民在银行中的存款数量很少。在居民收支资金流中银行存款起到一个调节平衡的作用。由于中国资本市场发育不健全，居民投资渠道较少，因此，居民收入中有相当大的一部分以居民储蓄的形态存进了银行。根据中国的国情，也许可以把居民收入分为消费和广义的储蓄。在广义的储蓄中再分为投资和银行储蓄。居民收入的资金流大致上可以分为三个去处：消费、投资和储蓄。近年来居民储蓄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银行居民储蓄量在 1990 年仅有 7120 亿元，在 2004 年为 11.9 万亿元。居民储蓄存款由 2011 年底的 34.36 万亿元增加到 2012 年底的 41.5 万亿元，净增 7.19 万亿元。平均每月增加 5613 亿元。在 2013 年居民储蓄增速加快。到 2013 年 6 月底已经达到 45.29 万亿元，平均每月居民储蓄存款增加 6983 亿元。居民储蓄存款每年以两位数增

加，在最近 10 年内几乎翻了四番（表 3-2）。居民储蓄的增速远远超过了 GDP 增长速度。大量资金以居民储蓄的方式沉积在银行里，形成一个威胁到金融稳定的“堰塞湖”。

只要负利率超过一定程度，银行的居民存款就可能外溢。存款外溢对金融体系的冲击取决于居民存款相对于 GDP 的大小。如果居民存款数量不大，无论外溢与否都没有多大关系，如果存款数量和 GDP 相比份量较重，就有可能对金融体系的稳定性产生较大的冲击。

在 1988 年由于银行居民存款外流，通货膨胀率曾高达 18.8%。1994 年的通货膨胀率曾经高达 24.2%。出现这两次高通胀率的时候银行居民存款余额占 GDP 的比重分别为 25% 和 45%（表 3-2）。近年来居民储蓄上升速度很快，对 GDP 的比例从 1990 年的 38.1% 上升为 2012 年的 80%（表 3-1）。由此而产生的通胀压力比 1988 年和 1994 年更高。

世界各国的国内储蓄占 GDP 的比重的平均水平为 19.61%。高收入国家的国内储蓄占 GDP 的比重只有 17.69%（表 3-3）。中国居民储蓄占 GDP 的比重在 2012 年已经高达 80%，并且还在继续上升。

每个月的居民消费量可以近似看成市场上全部可供出售的商品和服务总量。2012 年，每个月居民消费大约 1.7 万亿元。也就是说，在市场上全部可供销售的汽车、电脑、猪肉、苹果、理发、洗脚等加在一起大约 1.7 万亿元。

在 2012 年，居民每月投资证券 488 亿元，用于购房 5371 亿元（表 3-5）。

在 2012 年，每个月的居民收入大约 2.8 万亿元。由于工资具有僵硬性，居民月度收入的资金流量有增无减，持续上升。

从 1998 年的房改到 2011 年，居民收入中消费所占比重由 1998 年的 78.9% 逐年下降，在 2011 年仅占 60.9%。下降了 18 个百分点。居民用于投资的部分主要是购房，居民用来购买商品房的资金占比从 1998 年的 5% 上升到 2011 年的 21.6%。证券市场对居民的吸引力逐年减弱（表 3-6）。

每月居民银行存款量过高并不是件好事。如果居民新增存款的资金不进银行，必然流入消费市场和投资市场。不能排除在国际市场上能源和原材料价格突然暴涨的情况下发生输入性通胀的可能。由于银行利率受到国企的牵制，调整利率的空间有限。如果利率调整幅度赶不上通胀率，很可能出现负利率。当负利率超过 2 个百分点后，居民收支资金流发生变化。倘若当月进入银行的 5000 亿—6000 亿元资金改变流向，进入消费市场则物价涨，进入资本市场则房价涨。

物价和房价暴涨都不好，但是，两害相较取其轻，毫无疑问，物价上涨将伤害低收入群体，其危害大于房价上涨。2013 年 6 月，高达 45 万亿元的银行居民存款好像悬在头上的堰塞湖。一旦银行中居民存款外流，其冲击强度可能比 1988 年和 1994 年更为严重。必须未雨绸缪，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将堰塞湖的水疏导到安全的领域，防范金融危机。

## 专题四 内需的构成及变化

人们常说，要改变经济增长模式，从过度依赖投资和出口转移到扩大内需的轨道上来。说到底，内需就是老百姓的衣、食、住、行、玩、看病和教育。扩大内需的空间在哪里？

有人说，中国内需不足。其实，在扣除价格因素之后，无论是城镇还是农村，居民消费增长率都不低。2010 年城镇居民消费增长率为 8.65%，农村为 7.13%。2011 年城镇居民消费增长率为 8.31%，农村为 3.04%。和世界各国横向比较，中国居民的消费增长率名列前茅（表 4-1，表 4-2）。不过，城镇居民消费的增长幅度赶不上 GDP。2010 年，城镇居民消费总支出的增长率为 8.65%，明显低于 GDP 增长率 10.4%。2011 年，城镇居民消费总支出的增长率为 8.31%，低于

GDP 增长率 9.3%。和城镇居民相比，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水平相当低。在 2011 年城镇居民人均消费开支 15161 元，农村居民只有 5221 元（表 4-1 和表 4-2）。农村居民消费只有城镇居民的三分之一左右。

食品在居民消费中所占比重逐年下降。从 1993 年的 50.1% 下降为 2011 年的 20.3%，下降了几乎 30 个百分点。随着经济发展，城镇和农村居民的恩格尔系数持续下降。近年来人均食品消费量增长非常缓慢。2010 年食品消费增长率只有 3.75%，2011 年食品消费的增长率为 6.25%（表 4-11）。食品消费增长率显著地低于经济增长率。农村居民的饮食消费开支占总消费的比重从 1993 年的 66% 逐年下降，在 2011 年为 40.4%（表 4-13）。尽管如此，农村居民的食品开支占总消费的比重依然高于城镇居民（36.3%）。农村居民在食品消费上的增速很低，农村居民的食品消费开支曾在 2006 年达到峰值，14070 亿元，随后农村居民在食品消费上的开支总额一直维持在 13800 亿元上下（表 4-12）。由于大量农民进城，农村居民的食品消费总额不可能继续上升。

近年来，城镇居民的粮食消费量逐年下降，从 2009 年的人均每年 81.3 公斤下降为 2011 年的 78.8 公斤。鲜菜的人均消费量从 2008 年的 123.2 公斤下降为 2011 年的 112.3 公斤。酒的人均消费量也从 2006 年的 9.1 公斤下降为 2011 年的 6.9 公斤。禽类和水产的人均消费量在上升。食用植物油、猪肉、牛羊肉和鲜蛋的人均消费量基本维持原状（表 4-15）。

农民的人均粮食消费量比城镇居民高很多，但是呈现持续下降态势。农村人均粮食消费量从 2007 年的 199.5 公斤下降到 2012 年的 164.3 公斤。在短短的 6 年内农村居民人均粮食消费量下降了 35.2 公斤。蔬菜的人均消费量也呈下降趋势。蔬菜的人均消费量从 2007 年的 99 公斤下降为 2011 年的 84.7 公斤。同期，食油、肉类、家禽、蛋等人均消费量上升。食糖、水产品和酒的人均消费量基本稳定（表 4-16）。显而易见，随着农村人均收入的提高，农村人均粮食消费量下降，但是饮食营养结构得到逐步改善。从总量上来讲，在内需各项当中食品需求的增长空间不大。人们由于饮食需求已经基本上得到满足，并不会因为收入增长而吃得更多。

衣着在城镇居民消费中的比重逐年下降。从 1993 年的 11.9% 下降为 2011 年的 11%（表 4-10）。无论是城镇还是农村，居民已经不缺衣穿。衣着更新的需求量有限。由于衣着在总消费中所占比重不大，穿衣消费对于拉动国民经济增长的作用有限。

2011 年，家庭设备及用品开支在总消费中占 6.7%（表 4-10）。近年来居民用于家庭设备及用品的开支的增速从 2007 年的 20.1% 逐年下降，到 2011 年只有 10.76%（表 4-11）。如果取消商品房限购，居民购买家庭设备，如冰箱、洗衣机、彩电、音响等的开支可能要大幅度增加。受到政府政策的影响，例如，“家电下乡”等惠民政策，农村居民在家庭设备及用品等项的人均消费增长率迅速上升。在 2011 年农村居民家庭设备及用品增长 21.78%、交通通讯增长 9.42%，增速都高于城镇居民（表 4-14）。农民在文教娱乐上的消费开支始终保持在相当低的水平，每年每人在教育和文化娱乐上的开支只有 396 元，在 2010 年的增长率只有 1.42%，在 2011 年几乎没有增长（表 4-14）。尽管农村医疗保健的人均消费增长率较高（23.62%），但由于基数偏低，实际上农民的医疗保健开支依然处于很低的水平，每人每年开支 437 元。

城镇居民用于医疗保健的开支从 1993 年的人均 57 元的低水平迅速上升，到 2011 年增加为 969 元。城镇居民用于医疗保健的总额从 1993 年的 384 亿元上升为 2011 年的 6592 亿元（表 4-9）。医疗保健在全部居民消费的比重从 1993 年的 2.3% 上升为 2011 年的 6.4%（表 4-10）。受到国家医疗保健政策的影响，城镇居民医疗保健消费的增幅从 20 世纪末期的两位数下降为 2011 年的 9.25%（表 4-11）。可以预见，未来城镇居民用于医疗保健的开支还会继续增加，增幅可能和经济增长速度持平。

城镇居民在交通和通讯上的消费支出增长得最快。从 1993 年的 564 亿元上升为 2011 年的 14626 亿元（不变价），增长了将近 26 倍（表 4-9）。在城镇居民总消费中的比重从 1993 年的



3.2%上升为2011年的14.2%（表4-10）。可是，受到交通拥堵的制约，2010年城镇居民在交通和通讯上的人均消费增长率为18.34%，在2011年下降为6.54%（表4-11）。显然，城镇居民在交通和通讯上的消费开支还会继续增加，但是高速增长的可能性不大。

城镇居民在文教娱乐上的开支一直在增加，从1993年的1308亿元上升为2011年的12599亿元（表4-9），在城镇居民消费中占比从1993年的7.7%上升为2011年的14.2%（表4-10）。2011年城镇居民用于文教娱乐的消费支出增长率为11.84%（表4-11）。从总体上来说，居民在文教娱乐上的消费支出是拉动内需的一个重要部分。

农村居民居住消费开支在总消费中的比重从1993年的11.3%上升为2011年的18.4%（表4-13）。相比之下，城镇居民在居住消费上的占比从1993年的5.5%上升为2011年的9.3%，增长速度为3.7%（表4-11）。必须指出，农村居民在居住上的开支包括修缮自家住房，而城镇居民的居住消费仅仅包括租金、水电气和装修等开支，而不包括购房支出。如果把城镇居民购房支出考虑进来，城镇居民在居住上的开支占总消费的比重重要远远超过农村居民。

2011年，在城镇居民消费当中增长最快的是衣着（14.04%）、文教娱乐（11.84%）、家庭设备及用品（10.76%）（见表4-11）。农村居民消费的热点是医疗保健（23.62%）、家庭设备及用品（21.78%）和衣着（19.12%）（表4-14）。农村居民在文教娱乐上的开支非但没有增加，反而有所减少（-0.49%）（表4-14）。

在1993年到2011年统计数据基础上，通过回归分析来预测未来的居民消费需求变化情况。表4-21中的数据显示，未来10年内居民消费增速有可能从前十年的均值8.06%下降为7.04%。也就是说，居民消费的增长速度不足以保证GDP维持8%以上的增速。

在各项居民消费中，虽然交通通讯依然保持最高的增速（10.98%），但是已经从1992—2011年的18.55%下降了几乎8个百分点。

和其他传统商品消费相比，信息消费增长速度很高，有望成为下阶段的消费热点。2013年1—5月，信息消费规模已达1.38万亿元，同比增速19.8%。随着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问世，信息消费和物流、资金流的交易相结合，有可能取得越来越大的市场。

医疗保健和文教娱乐上的居民消费开支增速也显著下降。医疗保健从14.18%下降为7.5%。文教娱乐从10.92%下降为7.99%。尽管各项居民消费的绝对值依然在不断增长，但是增速放缓，依靠消费很难维持8%以上的经济增长速度。

究竟居民消费在国民经济增长中起到多大作用？以2011年为例，GDP增量为71369亿元（表4-23），同年城乡合计的消费增量为19411亿元（表4-28）。居民消费增量仅占GDP增量的27.2%（表4-31）。

在1994年，在GDP的增长中消费占37.54%。其中来自于城镇居民消费的贡献占20.98%，来自于农村居民消费的贡献为16.56%。从历年数据来看，居民消费对GDP增长的贡献率在波动中呈现下降趋势，从1994年的37.54%下降为2011年的27.2%。城镇居民消费对GDP增长的贡献率保持在20%上下，而农村居民消费对GDP增长的贡献率从1994年的16.36%下降为2011年的6.79%。在2011年，在GDP增长中有27.2%来自于居民消费。其中，有10.65%来自于食品消费的增量；来自于衣着的只有3.32%，来自于居住的只有2.1%（表4-34）。

由居民衣、食、行、玩、教育、医保构成的消费拉动国民经济增长的动力正在逐年衰退。如果国民经济保持8%的增速，在2020年GDP预期增量8.9万亿元，可是城乡居民消费能够提供的最大空间只有17729亿元。占GDP增量的19.91%。如果国民经济增速为7%的话，在2020年GDP增量为82644万亿元，消费可能提供的增长空间占21.45%（表4-34）。

居民开支的最大组成部分是购房。居民购房开支通常计入投资。购买商品房的居民收入资金流中所占比重越来越大。从1991年的207亿元急剧上升，2001年达到4863亿元，2012年高达